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1)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greaterchina/index.htm>

(1)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及 (2)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上市科就上市規則第13.24條作出的決定及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股份」）恢復買賣而載列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統稱「該等公佈」）。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業務營運之更新

本集團主要從事工業用物業發展、消費品的一般貿易、貸款融資業務（包括提供貸款融資、融資擔保服務、貸款轉介及諮詢服務）以及於香港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及保險經紀與代理服務以及於中國提供廣告服務。

自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暫停買賣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在各重大方面均如常進行。

復牌指引、本公司之復牌計劃及達成復牌指引之預期時間表

以下為聯交所復牌指引及本公司之復牌計劃（當中載列本公司已採取或擬採取之行動詳情）以及達成復牌指引以恢復股份買賣之預期時間表：

復牌指引	有關復牌進展之更新及預期時間表
(i)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自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暫停買賣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在各重大方面均如常進行。本公司正盡力提升其現有業務營運及追求新商機，特點是利用其現有網路及與下游分銷商及零售商的聯繫以買賣更多產品，旨在盡快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恢復其股份買賣。
(ii)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	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盡快及無論如何於聯交所為本公司設定的18個月補救期限屆滿前（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物色一名合適女性人選擔任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
(iii) 公佈所有重要資訊，供本公司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其狀況	自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暫停買賣起，本公司一直通過公佈的方式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復牌指引及任何相關更新及進展的所有重要資訊。 本公司將繼續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以使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任何相關重大進展。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規定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且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有關達成復牌指引的進度。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克泉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出之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克泉先生及陳征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沛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基楚先生、呂子昂博士及周梁宇先生組成。